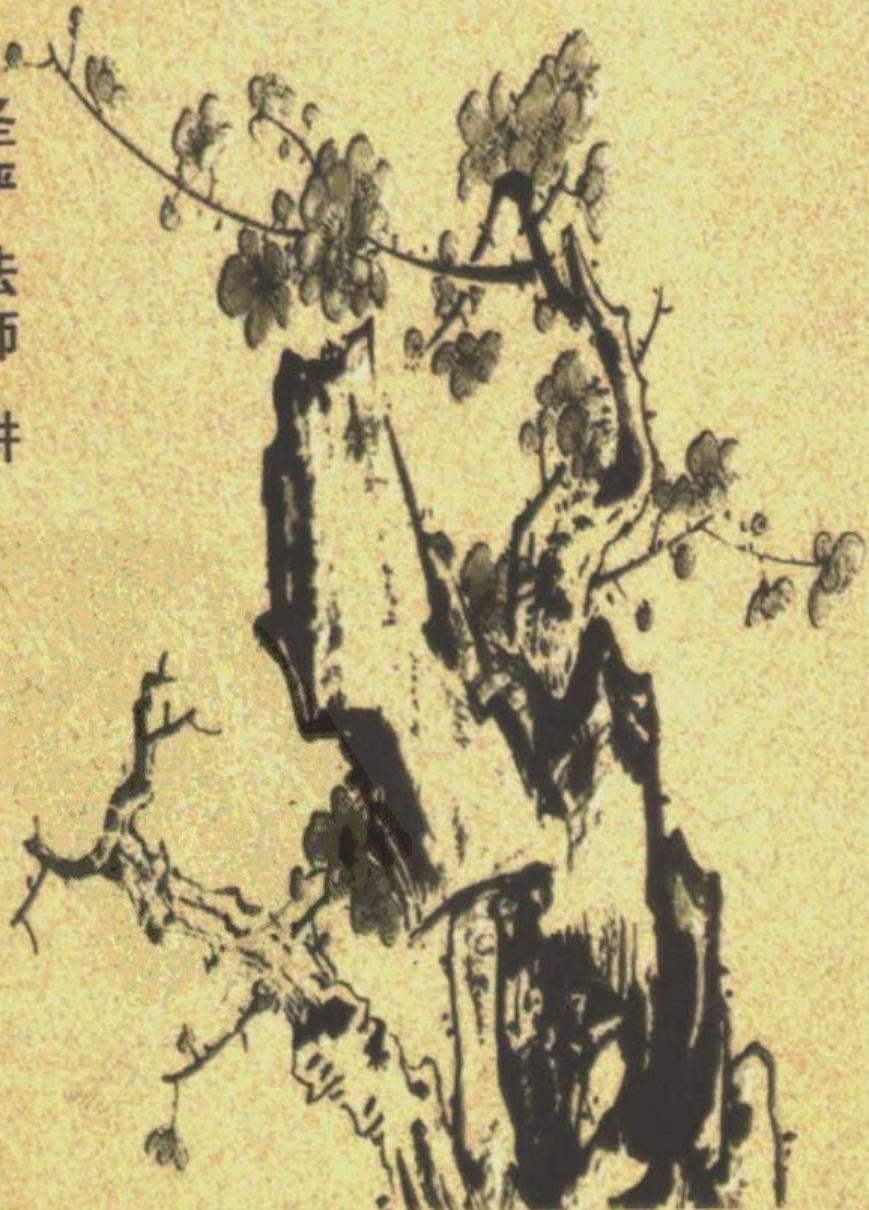


佛遗教经

圣严法师讲



隨身經典

聖嚴法師講

佛遺教經



編者序

【隨身經典】系列叢書是法鼓文化在即將跨入新世紀的一九九九年，最特別的一項獻禮，內容收錄了聖嚴法師針對經典、歷代祖師文鈔語錄等的講說著述，書中並附有經典原文，以利讀者參閱持誦。輕薄短小的口袋書採小開本型式，將一般人認為厚重、難以理解的佛教典籍，化為每個人隨時隨地都可以閱讀的隨身伴侶。

近十年來，在東西方諸大德的努力下，佛法的觀念、禪

修的方法，已經普遍為全球人士所認同，也有越來越多人願意接受佛法，因此有人說，佛學將會是下一個世紀的顯學。面對佛教三藏十二部佛典，「深入經藏」以便「智慧如海」，相信是許多人一生的夢想與讀書計畫。但是經典浩瀚如汪洋般，如果缺少了指引，難保不會失了方向，徒勞而無功；而且如果只讀經而不解其義，解其義又不能如說修證，則不免淪為「說食數寶」，與消解煩惱、淨化心靈終究是了不相干。

聖嚴法師便說過，他「一向主張『古為今用』，佛經不是僅供信仰持誦的，更當「如說修行」，應用於每個人的日常生活之中。」法師也指出：「『解義』是對聽到、讀到的任

何學問都能瞭解其內容。這又可分成兩個層次，第一種是從語言文字的表面去理解，望文生義，卻不一定是眞的意思；第二種則是以自己對人生的體驗及對佛法的修行來通達、識透文字的內涵，根據實際經驗，根據證悟層次之不同而有不同的體認。」

由於聖嚴法師特別重視觀念與實踐，所以「義理透徹」、「善巧實用」便成了法師解經的兩大特色：尤擅長以深入淺出的方式，引導讀者瞭解經文本意與內在精神，並常以其一貫睿智幽默的譬喻，提示大眾如何將佛法的智慧與慈悲，落實在生活之中，讀後總讓人有當頭棒喝、如夢初醒之

感。

【隨身經典】系列所收錄的文稿，都曾經在《法鼓》、《人生》雜誌連載過，部分則曾經出版過一般通行開本。內容形式有的是依傳統的講經方式，逐字、逐句解釋，讀者得以循序漸進地深入；有的則是從經典中，一段一段或是一句一句地摘錄下來，濃縮成幾個主題單元，以提綱挈領的方式讓讀者很快掌握到全本經文的重點。

以主題單元來講解一部經，這應該是聖嚴法師的特色之一，也是法師的慈悲善巧。在《修行在紅塵——維摩經六講》一書的〈自序〉中，法師便特別說明，這樣做「是為了因應

現代一般人的需要」。

在這二十世紀的最後一年，或許有著所謂世紀末的焦慮與不安，但卻也是法鼓山的「祝福平安年」。法鼓文化謹以【隨身經典】系列的出版，感恩三寶的加護；更祈願所有一切眾生，皆得身心平安，以更多的慈悲與智慧，共同邁向新的二十一世紀。

法鼓文化編輯部 謹識

【目錄】

編者序

前言

佛遺教經講記

一、緣起

二、以戒爲師

三、所持戒相

四、持戒功德

53 40 35 28 27 11 3

五、當制五根

六、當好制心

七、誠多求供養

八、誠多睡眠

九、對治瞋恚

一〇、對治惰慢

一一、少欲生善

一二、知足安樂

一三、遠離憒鬧

一四、策勉精進

一五、常當攝念

120 116 110 105 100 93 82 75 71 65 60

- 一六、修習禪定
- 一七、智慧明燈
- 一八、離諸戲論
- 一九、反覆叮嚀
- 二〇、真實四諦
- 二一、兩類弟子
- 二二、開示無常
- 二三、勉求出離

前言

我小時候出家做小沙彌時，師長即教我要讀《佛遺經》；進了佛學院，老師也要我們讀此經；後來我在關房中，這也是一部我閱讀再三的經典。法鼓山僧團成立之後，我教誡沙彌（尼）弟子們，於每半個月誦戒時誦《佛遺經》，而我也會為法鼓山僧團講解此經一次。

為什麼我會和這部經有如此深的因緣呢？因為這是釋迦世尊涅槃前對弟子們的最後遺教，也可說是佛對比丘（尼）

弟子們的訓勉，佛一生說法制戒，到了《佛遺教經》，則將戒律和教法做了一次歸納性、濃縮性的整理，將戒律和教法集中在短短的一部《佛遺教經》中，目的是希望弟子們能如法如律地修行戒定慧，而得解脫煩惱生死之苦，所以出家人應重視此經。

這部經對在家居士也不是沒有用處，因為根據太虛大師的判教，認為此經屬於五乘共法，即人、天、聲聞、緣覺、菩薩都應以《佛遺教經》的教誡內容為基礎而修學。雖然這部經在當時主要是對出家的聲聞弟子說的，但在家居士仍應遵守其中的許多教誡。對僧俗四眾而言，此經可說是生活的

規範，以及佛法的基礎，若不懂或不能遵守《佛遺教經》的教誡，那麼，對佛法的認識和實踐將會有所偏差。

歷來註解和弘揚《佛遺教經》的大德們，總認為此經是對比丘說的教法，所以是比丘必須遵守的，很少有人主張居士也必須遵守此經的教誡；另一方面，當大德居士們讀到此經後，卻又以此經為量尺，來要求衡量出家比丘，如此一來，此經反而成為僧俗之間的一道牆。結果是出家眾不願意碰它，而在家居士則認為出家人多不遵守《佛遺教經》。

出家人為何不敢碰《佛遺教經》呢？這是因為大家只知道執著經中的文字，以及其中的教誡規定的結果。事實上，

那些規定，在二千五百多年前的印度，比丘們只要願意遵守就能做到，並不困難。

但佛教流傳到中國之後，有些戒條一開始就已無法做到了，即至發展成寺院型態或叢林生活，更多半無法做到。《佛遺教經》中的若干規定，因此讓出家眾感到很為難，不知道究竟應不應該弘揚此經，要弘揚，自己又做不到，徒然引起居士們的非議，於是陷入兩難的困境中。

我研究戒律，一向主張應重視、把握佛陀制戒的精神和宗旨，而不要死板板的將佛世的一切規章制度，拿到這個時代來要求僧眾。佛在成道六年之後，開始不斷制戒，也不斷

修正，直到佛涅槃之後，戒律無人再修正了，才變成了不可更改的條文規定，但佛在世時並非如此的。

所以，今天我們讀《佛遺教經》，應該把握其中的精神和宗旨，它是以解脫爲目的、以修善積功德爲宗旨。修善，即持戒；以解脫爲目的，則須修定；由持戒修定得智慧，而達成出三界的目標，即是得解脫。弘揚《佛遺教經》，如果能從這一點契入的話，就不會有上述的種種顧慮了，這正是我講解、註釋本經的重點所在。

有關《佛遺教經》的註解

目前所知最標準的一部《佛遺教經》註釋，相傳為世親所寫的《佛遺教經論》，傳統上，大家都認定此論是註釋《佛遺教經》的範本，雖然有人根據「經錄」的不同記載，也有認為這部論是馬鳴菩薩所寫的，但不論作者是誰，這部論仍是後來許多大師講《佛遺教經》時的重要依據，例如蕩益大師的《佛遺教經解》，即根據此論而寫，大師對此論推崇備至、感恩不已。另外，《巴續藏經》中，收有明代守遂註、了童補註的《佛遺教經補註》一卷，明道霈述《佛祖三經指